

证券代码：430468 证券简称：锦棉种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奎屯市乌鲁木齐东路44号3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毕双杰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

会议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3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生产经营管理办法》

1.议案内容：

公司经营管理层结合实际，制定了《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目标，公司财务部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同时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议案内容：

公司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锦棉种业”或“公司”），与胡杨河市锦冠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锦冠农业”）在国有经营土地种植管理及种子、农资和农产品交易方面产生业务关联，预计金额在 12000 万元左右。

关联关系：新疆农垦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农发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企业，持股比例为 100%，且公司董事范素莉女士任农发集团财务负责人、董事翟跃辉先生任农发集团副总经理；锦冠农业是农发集团出资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故构成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市场价。

在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姜天勇、范素莉、翟跃辉 3 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资产配置，公司拟将持有控股子公司胡杨河新兵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52%股权转让给新疆农垦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20万元，实缴资本112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以实缴112万元进行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姜天勇、范素莉、翟跃辉3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